

证券代码：301153

证券简称：中科江南

公告编号：2024-021

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9,587,134.71元，母公司2023年实现净利润为302,893,202.58元。截至2023年末，公司计提法定盈余公积84,289,320.26元，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701,878,873.48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94,716,163.11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194,4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94,400,000.00元（含税）；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8股，共计转增155,520,000股；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

截至审议日，公司不存在回购股份的情形，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本基数不包含回购股份。

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该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1、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回报规划》和《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利润分配具体计划》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2、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近三年的归母净利润从 1.56 亿增长到 3.00 亿，年均复合增长率在 38%以上；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从 5.55 亿增长到 18.04 亿，年均复合增长率在 80%以上。公司 2022 年度归母净利润为 2.58 亿，现金分红为 1.08 亿，占当期净利润的 41.86%；2023 年度归母净利润为 3.00 亿，拟现金分红为 1.944 亿，占当期净利润的 64.80%。公司 2021-2023 年的资本公积余额分别为 0.30 亿、8.43 亿、8.24 亿元，资本公积占股本的比例分别为 36.96%、780.56%、423.87%，占比较高。

从公司的净利润、净资产及其增长情况看，公司在过去 3 年的业绩实现稳定、较高的增长，公司的现金流及现金余额具备现金分配方案的基础条件；结合资本公积余额及占股本的比例看，公司实行每 10 股通过资本公积转增 8 股的非现金分配方案，也具备相应的资本公积金基础。公司认为，结合公司业绩的增长，通过积极、适当的分配方案，有利于稳定全体股东的信心，使股东能及时分享到公司成长的红利，营造股东持续给予公司信心和支持的氛围，助力公司的良性发展。

3、本公告披露日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统称“相关股东”）没有持股变动。

公司控股股东广电运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7,068,000 股，锁定期为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自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2024 年 3 月 29 日）起三个月内所持股份仍处于锁定期内。

经函询，相关股东衡凤英女士没有已披露的未来三个月内的减持计划。衡凤英女士目前未决策任何减持计划，未来如有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并依法实施。

4、本公告披露日前后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相关股东限售期届满的情形。

三、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事项从审议程序上和内容上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体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本次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须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 3、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